

向南階一揖，次出中門，向御輿一揖，次如先列立，次大將入中門，立左右，次寄御輿於中門內。南方數闔，數筵，道布，次右宰相中將開輦戶，乍垂御簾開之，先是脫靴，弓掛輦戶於御後轆，次持御劍，簾主上令取賜之，以左右手持之，橫下御之間，次左宰相中將供御草鞋，役便供之，先是於庭上，次將次，襄御簾，次下御，關白候御裾，不踏筵道，先脫靴，於中辨取關白裾，右宰相中將持御劍於御左方，不踏筵道，行，次左宰相中將取御輿內，候御右方，進御跡，越筵，次伶人於中門外奏立樂，自殿上經弘御所西簀子，行北折東，自北二間，令入御休所，給頭右大辨，襄御簾，內侍二人分左右出向，次授御劍於內侍，方次入御，宰相中將將下御草鞋於東豎子，次閉輦戶，次宰相中將著靴取弓，如先立列，右宰相中將同前，公卿升殿，各有

還御之儀

廿九日，戌刻，副中門之外，南公卿假立，次將列立中門內，階之左右，次公卿列立中門內，坤方斜行立，御輿也。北為令開路，次右大將立西階，左大將次寄御輿於御所簀子，於南階上，主殿寮取松明於階下，左右次卿次將揖而離，公卿列，便階下左右，次右宰相中將升階，役劍璽，不撤高欄，自殿內侍二人分立左右，乘御次第，行幸，次乘御，頭中將候御裾，不參也，先是頭中將供御草鞋，右宰相中將閉輦戶，垂御簾，下殿，自中門外左右，次將各取松明，御輿先，主殿寮二，行列次第，如行幸。

還御禁中儀

留御輿於月花門之外，令入，四足門，次神祇官獻大麻，次伶人奏立樂，還城樂，自月花門，伶人，先是公卿列立南庭，北上有揖，次寄御輿於南殿簀子，次將列立階下，左右大將立西階，東卿次將立左右階下，次右宰相中將升階，役劍璽，內侍二人出向，第同前，次入御，頭中將候御裾，同供御草鞋，次右大將稱警蹕，次伶人止立樂，次右宰相中將閉輦戶，垂御簾，取弓下，撤立公卿列，揖，左宰相中將同立公卿列，揖，右次左，右次將退，次名對面，右次將上首，次諸卿自上首，揖而離列，經月花門退出，○又見執